

表4 分期執行策略表

期別	期名	預定期程	執行策略
第1期	前置 作業期	100年 8至12月	1-1研訂本計畫內容(含所需經費)，並報 行政院核定施行
			1-2訂定育兒津貼之申請流程、應備文件、 審核作業及其他規定
			1-3規劃配套措施-親職教育課程內容
			1-4規劃配套措施-育兒津貼電腦系統
第2期	宣導 執行期	101至104年 1至12月	2-1公告及宣傳本計畫
			2-2辦理機關預算編列及經費撥補
			2-3受理民眾申請，並進行審核及撥款作 業
			2-4 進行民眾申請案件抽查及關懷訪視
			2-5推廣親職教育
			2-6啟動育兒津貼電腦系統
			2-7回應民眾、輿情及各單位(組織)意見
第3期	檢討 修正期	101至104年 1至12月	3-1彙整補助人數及支出經費等統計數字
			3-2進行成效評估及檢討
			3-3彙整各界意見，進行本計畫之修正